

112 學年度臺東縣興隆國民小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委員名單

編號	職稱	姓名	性別	備註
1	主任委員	林克銘	男	校長
2	委員	王美玲	女	幼兒園主任 學前特教業務承辦教師
3	委員	易心文	女	巡輔教師 (特教諮詢)
4	委員	洪秀全	男	總務主任
5	委員	陳瑞宇	男	教務組長
6	委員	陳美雲	女	兼任輔導教師
7	委員	李建德	男	普通班教師代表
8	委員	葉啟煒	男	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代表
9	委員	林彥諭	男	身心障礙學生代表
10	執行秘書	吳雪菁	女	國小特教業務承辦教師

附註：

1. 本委員會置委員 7~11 人，除執行秘書(特教業務承辦人)外，委員總額為奇數。
2. 本委員會成員組成符合規定，應至少具有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代表、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家長代表、特殊教育專長人員各一人，且單一性別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一(男 6 人，女 3 人)。
3. 本年度無資賦優異學生，故委員名單無資賦優異學生代表及資賦優異學生家長代表。
4. 議案若需表決，需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且過半數同意方得決議，同票時由會議主席逕行裁決。